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Far East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由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預期溢利主要源自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收益約53,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公平值虧損約62,000,000港元)。

本集團仍在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其中包括對遞延稅項負債進行之評估。因此，本公佈僅按照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當時可得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後所進行評估刊發，且經董事會進一步內部審閱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後可予調整。本集團財務表現之詳情將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並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遠東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黃潤權博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董事，其中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潤權博士（主席）及商光祖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關山女士、王鉅成先生及麥家榮先生。